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YCC（GC）2026-025

采　　购　　人：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单位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翌辰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 获取采购文件 **4**
四、响应文件提交 **4**
五、开启 **4**
六、公告期限 **4**
七、 其他补充事宜 **4**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6**
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磋商须知 **9**
1. 总则 **9**
1.1 项目概况 9
1.2 资金来源 9
1.3 项目范围、工期要求等 9
1.4 供应商资质要求 9
1.5 费用承担 9
1.6 保密 9
1.7 语言文字 9
1.8 计量单位 9
2．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0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0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0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1**
3.1 资格审查 11
3.2 磋商报价 12
3.3 磋商有效期 12
3.4 磋商保证金 13
3.5 备选磋商方案 13
3.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 **14**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 14
4.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5
4.3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
4.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5
5．开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15

5.2 开启程序.....15
6．磋商.....16
6.1 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16
6.2 磋商小组职责.....16
6.3 磋商小组义务.....16
6.4 确认磋商文件.....17
6.5 磋商程序.....17
6.6 磋商.....20
6.7 最终报价.....20
6.8 比较与评审.....21
6.9、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审。.....21
6.10、评审程序.....21
6.1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22
6.1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23
6.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25
6.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25
6.1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26
7．合同授予.....27
7.1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前三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人。.....27
7.2 成交通知.....27
7.3 签订合同.....27
8. 纪律和监督.....28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28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28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28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28
8.5 询问与质疑.....29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29
10. 其他情况说明.....2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参考）.....30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34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35
一、磋商响应函.....38
二、投标人身份核验.....39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9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40
三、资格证明文件.....41
四、磋商报价.....47
（1）首次磋商报价表.....47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48
（3）最终磋商报价表.....49

五、响应方案说明.....50
六、商务偏离表.....51
七、承诺书.....52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52
承诺书Ⅱ.....53
承诺书Ⅲ.....53
承诺书 IV.....54
八、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响应声明书.....55
（1）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是）.....55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56
九、其他证明材料.....57

注意事项

1、供应商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 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接收邮箱：453139600@qq.com）。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部门如实反应相关情况。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CC（GC）2026-025

项目名称：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40,000.00 元

最高限价：335,969.2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340,000.00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340,000.00	335,969.2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5）《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自然人应具有身份证明文件；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9月09日 至 2026年09月15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21日 10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21日 10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文件时间为法定工作日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请携带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报名须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参加报名。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地址：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办凤麓社区

联系方式：139924300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翌辰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联系方式：1552904828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范工

电话：15529048281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1	采购人名称：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1.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翌辰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3	项目名称：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1.2.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3.1	项目范围：拆除原教学楼屋顶破损防水层，重做楼顶防水；墙面喷刷涂料，油漆门窗；操场铺设人工草皮。详细内容请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1.3.2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施工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3.4	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1.3.5	最高限价：335,969.27元 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1.4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自然人应具有身份证明文件；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3.2	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要求的所有费用，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项目现场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及清运、税金、人工费以及本项目工期内可能发生的一切会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自行考虑各种成本并报入总价中。
3.2.1	报价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3.3	磋商有效期：60 日历天
3.4	磋商保证金金额：无
4.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 U 盘贰份。 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并在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须在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的书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供应商单位名称。正本、副本及电子版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电子版 U 盘：提供投标文件 pdf 及 word 版本、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版，保证可正常开启，如电子文件损坏，后果自负（U 盘须标记投标人名称）。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版编制要求： （1）存贮电子投标数据前，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经最近 10 天内升级病毒库的杀毒软件检查结果为安全。如若在接收电子投标数据时，使用此标准检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或由于投标人其他原因而使得投标书电子版无法参与正常评标的，后果自负。
4.2	磋商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 00 秒 磋商地点：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4.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丹凤县江滨南路东段丹悦府西侧 601 室 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评　标	
6.1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6.12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项目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相关专业随机抽取
其他	1、开标需携带的资料：参会人员须手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竞争性磋商会议，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身份证原件）； 2、本公告发布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3、本项目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4、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5、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工程类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标准，以最终中标价为计算基价计取（含税）。

磋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　购　人：同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同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同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同前附表。

1.3 项目范围、工期要求等

1.3.1 项目范围：同前附表；

1.3.2 工期要求：同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同前附表；

1.3.4 缺陷责任期：同前附表；

1.3.5 最高限价：同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质要求

同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条。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磋商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必要时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3) 合同条款；

(4)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磋商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包括文字、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邮箱地址：453139600@qq.com。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磋商截止时间 5 日前，管理部门允许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相应顺延磋商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应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如不回复视为默认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管理部门允许的时间内，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相应顺延磋商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1 资格审查

3.1.1 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4年或2025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存款账号编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近1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1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3.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提交完整的文件，若文件不全有可能导致磋商将被拒绝，责任由供应商自负。供应商提供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应与原件一致，并须加盖公章。

3.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须知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1.4 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须同时按本章第 4 条规定密封。

3.2 磋商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价、工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3.2.2 响应报价是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按人民币计算。

3.2.3 首次响应报价随响应文件提交，最终响应报价在磋商后提交。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后在最终响应报价表填写价格，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2.4 最终响应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响应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作出明确的说明。

3.2.5 磋商后最终的响应报价为首次报价清单的基础上各项报价下浮一定百分比之后的总报价。

3.2.6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2.7 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8 磋商首次响应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3.2.9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2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3.4.3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4.5 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2）在成交确认之后，因供应商的原因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 备选磋商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项目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封面、磋商函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资格审查文件格式内规定要求签字盖章页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6.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

4.1.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副本及电子版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文件目录。须在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的书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供应商单位名称。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由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1.3 密封袋外层应注明：

（1）项目名称：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___

（2）采购人名称：_____

（3）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4）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5）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磋商，此时间前不得开封。

4.1.4 未按本章要求装订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4.2.1 供应商应在本项目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2.2 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2.3 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延长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磋商截止时间为准。

4.3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3.1 采购人在须知前附表第 3.5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4.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4.1 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4.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4.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4 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5. 开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启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

（1）介绍参会人员；

（2）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唱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宣布磋商纪律；

（5）由监标人查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6）监标人和供应商按规定检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7）进入磋商评审；

（8）按照顺序磋商、评审。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

6.2 磋商小组职责

6.2.1 确认磋商文件。

6.2.2 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6.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审。

6.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6.2.5 编写评审报告。

6.2.6 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6.3 磋商小组义务

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6.3.2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6.3.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6.3.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6.3.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6.4 确认磋商文件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6.5 磋商程序

响应文件评审

6.5.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应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依据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正本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存款账号编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3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近 1 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近1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5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6	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合法有效	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辨识且网络无法查询的提供原件审核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合法有效	书面声明原件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合法有效	现场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显示内容为准。
9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合法有效	供应商承诺书原件
10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合法有效	供应商企业承诺书原件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合法有效	供应商企业声明函原件

6.5.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进行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序号	审查内容		评审标准
1	形式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字与盖章	须响应磋商文件签署及盖章要求，签字盖章名称一致
2		响应文件的格式	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易于辨认的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4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版）份数及形式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1	响应性审查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工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		质量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5.3、经过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5）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6）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7）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要求出现负偏离，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8）磋商内容出现漏项，影响到项目的具体实施。

（9）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经专家认定的不正当竞争的。

（10）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6.6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6.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6.2、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供货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6.3、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7 最终报价

6.7.1、磋商结束后，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 3 家。磋商小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2、最终报价应按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终响应报价表、最终报价表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对最终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6.8 比较与评审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9、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审。

6.10、评审程序

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终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6.1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6.11.1 评审因素及权值：

项别	总分值		评审要素	备注
	100	分项最高分值		
价格	30	30 分	1.经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以二次（最终）报价为最终评审价格。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有效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 30 分。 3.按（磋商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其得分。 4.经评委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施工组织设计	70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0 分）	针对本项目提出完整、合理的施工方案及技术保障措施，按其方案合理性、完善性、全面性评审；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合理、完善，10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6 分 实施方案一般，3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0 分）	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与保障措施，按管理体系完善性、可行性、全面性评审；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合理、完善，1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6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一般，3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10 分）	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与保障措施，按管理体系合理性、可行性、全面性评审；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合理、完善，1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6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一般，3 分	
		文明施工、消防、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10 分）	文明、消防、环境保护管理体系措施合理、完善，10 分 文明、消防、环境保护管理体系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6 分 文明、消防、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保障措施一般，3 分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保障措施（5分）	重点难点突出，保障措施合理、完善，5分 重点难点较为突出，保障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3分 重点难点不突出，保障措施一般，1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5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合理、完善，5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基本合理、比较完善，3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一般，1分	
		保修方案及服务承诺（6分）	方案及承诺合理、可行，针对性强，6分 方案及承诺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较强，4分 方案及承诺一般、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2分	
		资源配备计划（5分）	资源配备计划合理、完善，5分 资源配备计划基本合理、比较完善，3分 资源配备计划一般，1分	
		人员配备（3分）	人员配备合理、完善，2～3分 人员配备基本合理、比较完善，1～2分 人员配备一般，0～1分	
		施工设备（3分）	施工设备合理、完善，2～3分 施工设备基本合理、比较完善，1～2分 施工设备一般，0～1分	
		类似业绩（3分）	近三年（2023年9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具有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满分3分。 （提供已签订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 1、磋商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2、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全体评委赋分的算术平均值。 3、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施工组织设计部分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 4、评标中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得分采用插入法进行计算，评委评标时，应在评标原始记录上签名。 5、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 6、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6.11.2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

价=磋商报价*（1-10%）。

（2）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3）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节能产品政策（符合要求供应商价格给予 5%优惠参与评审）

（1）对提供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5%）。

（2）《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3）《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环境标志产品政策（符合要求供应商价格给予 5%优惠参与评审）

（1）对提供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5%）。

（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3）《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关于残疾人就业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6.1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6.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6.13.1 为有助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审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6.5条规定，凡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6.13.2 分析供应商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所作的书面说明，对偏差进行分析和判定。

对重大偏差，磋商小组应当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作出明确认定。没有明确认定为重大偏差的，一律认定为细微偏差。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报价除外）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的文字错误，应当要求供应商在书面说明的基础上，按照不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和尽量减少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原则进行补正。

6.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6.14.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14.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磋商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磋商将被拒绝并且其磋商保证金也将被没收，但不并影响评审工作。

6.1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15.1 供应商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文件)；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

办采〔2023〕3 号；

（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15）《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1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1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7. 合同授予

7.1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前三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人。

若首次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从磋商小组推荐的前三成交候选人中第二次确定成交人（首次选择的成交候选人不再作为候选人）。

若第二次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从磋商小组推荐的前三成交候选人中第三次确定成交人（前两次选择的成交候选人不再作为候选人）。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中选的供应商，未中选原因不向未中选的供应商解释。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与成交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不予退还成交人磋商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3.3 供应商一旦中选,若因报价过低致使合同无法签订和履行的,或在合同签订、履行中无故要求变更磋商承诺和变更磋商报价（含单价、合价和总价）的，按下列规定执行：

（1）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在合同签订时要求变更磋商承诺和变更磋商报价（含单价、合价和总价）的，采购人可取消其中选资格，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不全面履行合同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的实际损失。此外，采购人可将有关情况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处罚，并作不良市场行为记录；

（3）在合同履行中，成交人无故要求变更磋商承诺和变更磋商报价的，采购人不得给予调整，可视情况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的实际损失由成交人承担赔偿责任。采购人可将有关情况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处罚，并作不良市场行为记录。

7.3.4 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选的项目，不得将中选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

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5 询问与质疑

8.5.1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5.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8.5.4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联系人:范工　　联系电话:15529048281

8.5.5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七部委第 12 号令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执行。

10. 其他情况说明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请示监督机构后，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或继续磋商。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参考）

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采购人）：_____

承包人（供应商）：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二、承保范围：

1、供应商承包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2、在采购人确保全面正确履行合同义务条件下，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完工。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本合同总价包括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工程所需的人员工资、保险费、交通车辆及生活设备、现场管理服务配套、设备、辅助材料、运杂、装卸、安装、调试、业务培训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四、付款方式：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7%，留结算价的3%作质量保证金。预留期限为一年，待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且无索赔争议的情况下，不计息一次付清。发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出具等额正式发票。

五、工期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六、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七、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为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五级以上地震、大风、大雨、大雪。

十一、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同意向西安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三、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项目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五、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六、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1.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另册）

2.商务要求

（1）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施工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3）缺陷责任期：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4）合同主要条条款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7%，留结算价的3%作质量保证金。预留期限为一年，待期满后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且无索赔争议的情况下，不计息一次付清。发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出具等额正式发票。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

【正本/副本】

龙驹寨街道办西河完全小学维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YCC（GC）2026-025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日

目 录

（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根据你方磋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有关文件规定，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主要条款、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_____元总价（大写：_____）作为本次磋商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质量要求：_____。并同意上述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主要合同条款、对上述项目提供服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将按要求实施全过程服务，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高质量的后续服务。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为____日历天。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在此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7、在此我方郑重承诺：将在报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业主需要提供增项服务，并将以此作为承接本次项目的优惠条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人身份核验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委托人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代 理 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如供应商由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参与相关活动，则不需办理授权，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由被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上述文件，则必须按本格式规定办理授权书。

2、参会人员须手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竞争性磋商，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

三、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相应证明文件，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4年或2025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存款账号编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近1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近1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附件 1：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参考）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在参与 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本公司慎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活动中，若贵单位发现或其他利害关系人举报我公司有不诚信记录档案，同意贵单位取消我公司投标资格。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注：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企业承诺书（参考）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3、我单位_____（为/不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

致：_____

_____，于____年_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有_____等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平方米。主要设备有_____，其中用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有_____;现有人员数量为_____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人员_____人，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参考）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四、磋商报价

（1）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工期	
质量要求	
缺陷责任期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3、后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合计金额等于磋商总报价，并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工期	
质量要求	
缺陷责任期	
备注	

说明：如无备注，则最终单价依据磋商须知 3.2 磋商报价第 5 条进行调整。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本表应提前加盖单位公章，不密封在标书中，在磋商会议过程中填写并提交。

五、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包括但不局限以下内容）

1、依照磋商文件评审办法、合同的要求，结合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整体方案及质量保证。

2、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

六、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说明：1、根据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第 2 条“商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情况如实填写，如出现负偏离，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标处理。如响应文件中所有商务响应均无偏离，在表格第一行处填写“完全响应”即可。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招标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书Ⅱ

致：（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Ⅲ

致：（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V

致：（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响应声明书

（1）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是）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材料。